

洛阳市孟津区人大常委会文件

孟人常〔2024〕33号

洛阳市孟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洛阳市孟津区2023年 财政决算的决议

(2024年7月10日洛阳市孟津区一届人大常委会
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)

洛阳市孟津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7月10日,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孟津区2023年财政决算(草案)和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》,对洛阳市孟津区2023年财政决算(草

案)进行了审查,决定批准洛阳市孟津区2023年财政决算。

2024年7月10日

洛阳市孟津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4年7月10日印发